证券代码:600732 股票简称:爱旭股份 编号:临 2021-075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 7 名,实际参会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经记名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 2021-077 号)。

特此公告。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732 股票简称:爱旭股份 编号:临 2021-076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会监事 3 名,实际参会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经记名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财务费用支出,符合全体股东利益,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临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2,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 2021-077 号)。

特此公告。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1 月 8 日

证券代码:600732 股票简称:爱旭股份 编号:临 2021-077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爱旭股份”)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42,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481 号)核准,公司面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6,440,957 股,发行价格 12.11 元 / 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499,999,989.27 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后的募集资金 2,460,599,989.27 元于 2020 年 8 月 5 日划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8 月 6 日出具了容诚验字[2020]518Z0022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截至 2021 年 11 月 5 日,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可投入募投项目的金额(注 1)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剩余募集资金金额(注 2)
1	义乌三期年产 4.3GW 高效晶硅电池项目	190,305.00	140,673.88	102,753.98	37,919.90
2	光伏研发中心项目	70,000.00	30,000.00	22,640.91	7,359.09
3	补充流动资金	75,000.00	75,000.00	74,696.27	303.73
	合计	335,305.00	245,673.88	200,091.15	45,582.72

注:1、为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含税)后的可投入金额。

2、剩余金额未包含募集资金账户存续期间的存款利息收入 751.20 万元。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公司财务费用,降低运营成本,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依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计划和项目的建设进度,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42,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公司承诺: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进展及资金需求情况,及时归还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四、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42,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事项的决策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监管要求。

五、审核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意见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将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利于节约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经营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42,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财务费用支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办法》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2,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省公司财务费用支出,符合全体股东利益,相关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临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42,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爱旭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42,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节省财务费用,降低资金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2、爱旭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已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亦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该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与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因此,爱旭股份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是合理、合规和必要的,本保荐机构对爱旭股份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无异议。

六、上网附件

(一)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七、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8 日

股票简称:山鹰国际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 2021-106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债券简称:鹰 19 转债 债券代码:110063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1 月 17 日(星期三)下午 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上证 e 访谈”栏目(http://sns.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 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告后附的电话(021-62376587)、传真(021-62376799)或电子邮件(stock@shanyingpaper.com)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与关注的问题预先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支持下,公司拟于 2021 年 11 月 17 日下午 15:00-16:00,通过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召开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业绩说明会,就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经营业绩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1、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11 月 17 日 15:00-16:00

2、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上证 e 访谈”栏目(http://sns.sseinfo.com)

3、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三、公司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裁吴明武先生,副总裁、财务负责人石春茂先生和副总裁、董事会秘书严大林先生。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投资者可在业绩说明会召开时间段内(2021 年 11 月 17 日下午 15:00-16:00)通过互联网注册并登录访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上证 e 访谈”栏目(http://sns.sseinfo.com)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与公司参会人员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公司欢迎广大投资者在说明会召开前通过电话、传真、邮件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与关注的问题预先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严大林

电话:021-62376587

传真:021-62376799

邮箱:stock@shanyingpaper.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查阅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衷心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关心与支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九日

股票简称:山鹰国际 股票代码:600567 公告编号:临 2021-105
债券简称:山鹰转债 债券代码:110047
债券简称:鹰 19 转债 债券代码:110063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福建泰盛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盛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吴丽萍女士、林文新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484,463,854 股,占公司 2021 年 9 月 30 日总股本的 32.16%,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合计为 820,100,000 股,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所持公司股份的 55.25%,占公司 2021 年 9 月 30 日总股本的 17.77%。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1、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泰盛实业关于其所持有的部分本公司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泰盛实业将其质押给深圳市佳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6,000,000 股解除质押并办理完成相关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泰盛实业
本次解质股份	56,000,0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4.31%
占公司 2021 年 9 月 30 日总股本比例	1.21%
解质时间	2021年 11 月 5 日
持股数量	1,297,936,672 股
持股比例	28.12%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768,320,000 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59.2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64%

2、泰盛实业本次解除质押的 56,000,000 股股份存在后续再质押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泰盛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股)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泰盛实业	1,297,936,672	28.12	824,320,000	768,320,000	59.20	16.64	0	0	0	0
吴丽萍	122,414,516	2.65	0	0	0	0	0	0	0	0
林文新	64,112,666	1.39	51,780,000	51,780,000	80.76	1.12	0	0	0	0
合计	1,484,463,854	32.16	876,100,000	820,100,000	55.25	17.77	0	0	0	0

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控股股东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将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合计 2.0075 亿股,占其合计持股数量的比例为 13.5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35%,对应融资余额为 3.50 亿元;半年至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合计 6.1935 亿股,占其合计持股数量的比例为 41.7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3.42%,对应融资余额为 10.3029 亿元。

泰盛实业股权质押主要是为了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融资资金主要用于其自身生产经营,还款资金来源为泰盛实业日常经营流动资金、自有资金等。目前泰盛实业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截至目前不存在偿债风险。

2、泰盛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质押行为不会对公司独立性、公司治理和生产经营包括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4、截至目前,泰盛实业相关质押风险可控,不存在被强制平仓或强制过户的风险,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如后续出现平仓风险,泰盛实业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购回、补充质押标的,追加保证金等应对措施应对平仓风险。如出现其他重大变化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山鹰国际控股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九日

股票代码:600188 股票简称:兖州煤业 编号:临 2021-074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 年 12 月 1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 年 12 月 1 日 8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山东省邹城市凫山南路 949 号公司总部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12 月 1 日

至 2021 年 12 月 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讨论审议变更公司名称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一)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有关上述议案的详情请见公司日期为 2021 年 10 月 29 日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该等公告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公司网站及 / 或中国境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二)特别决议议案:第 1 项议案。

(三)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四)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五)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188	兖州煤业	2021/11/2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拟出席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须于 2021 年 11 月 24 日或之前办理登记手续。

(二)登记地点:山东省邹城市凫山南路 949 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三)登记手续:

法人股东的股东代表人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和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进行登记。

自然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或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办理登记手续。

公司股东可通过邮寄、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点:山东省邹城市凫山南路 949 号(邮编:273500)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人:黄霄龙

电话:(0537)5382319

传真:(0537)5383311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预计一天,出席会议人员的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特此公告。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 11 月 8 日

附件 1: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2: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 报备文件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 1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12 月 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讨论审议变更公司名称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量(股)		股东代码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兖州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确认(盖章)	年 月 日		

注: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884 证券简称:凌霄泵业 公告编号:2021-049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情况

2021年 4 月 17 日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证公司及子公司资金流动性及安全性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0,000 万元(含人民币 18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该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宜。2021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议案。具体内容请见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2021 年 5 月 13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1-013)、《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1-025)。

2021 年 11 月 5 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 1,800.00 万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购买了名为“中国工商银行‘工银同利’系列随心 E 人民币理财产品【TLSXE01】”的非保本型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到期日为 2022 年 5 月 10 日。

二、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主要内容

1、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工银同利”系列随心 E 人民币理财产品【TLSXE01】

2、产品类型:非保本型

3、产品基准年收益率:3.40%

4、公司申购总额:1,800.00 万元

5、产品起息日期:2021 年 11 月 5 日

6、产品到期日期:2022 年 5 月 10 日

7、产品投资对象:一是高流动性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存款、债券、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等;二是债权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投资、保障退出股权投资、差额补足类市场化退出股权投资、保障退出类代理组合式基金投资、股票质押式回购、两融收益权、股票收益权等;三是权益类资产,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市场化股权、混合证券等;四是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合,包括但不限于保险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及其资产管理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资产管理计划等。同时,产品因为流动性需要可开展存单质押、债券回购等融资业务。

8、关联性说明:公司与工商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9、风险提示:理财资金管理运用过程中,可能会面临多种风险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政策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提前)终止风险、交易对手管理风险、兑付延期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风险。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公司及子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保障股东利益。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均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公司及子公司在实施前会经过严格地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等风险;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督管理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为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以及董事会决议等情况,对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注:子公司按其组织架构,履行相应内控程序;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五、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情况

序号	资金来源	发行主体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
1	自有资金	中信银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6781 期【C21PN0118】	保本型	20,000.00	2021.10.26	2022.1.24	1.48%-3.45%	未到期
2	自有资金	工商银行	“尊稳益”法人系列理财产品 2015 年第 1 期(粤)【15GD701J】	非保本型	1,500.00	2021.10.28	以具体赎回日期为准	2.90%	未到期
3	自有资金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工银同利”系列随心 E 人民币理财产品【TLSXE03】	非保本型	13,000.00	2021.10.29	2022.5.10、2022.5.11	3.40%	未到期
4	自有资金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工银同利”系列随心 E 人民币理财产品【TLSXE01】	非保本型	1,800.00	2021.11.5	2022.5.10	3.40%	未到期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36,300.00 万元(含本次购买的 1,800.00 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范围。

六、报备文件

1、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 11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21-140
债券代码:128036 债券简称:金农转债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发出,并于 2021 年 11 月 8 日(星期一)在光明区金新农大厦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亲自出席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郝立华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的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1 月 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

二、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1 月 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21-141
债券代码:128036 债券简称:金农转债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为适应公司未来发展,保障公司战略规划有效落地和战略目标实现,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管理流程,提升公司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现决定对公司整体组织架构进行调整。

调整后的组织架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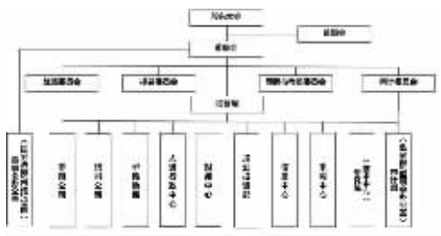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21-142
债券代码:128036 债券简称:金农转债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根据公司总经理的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钱子龙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认为,钱子龙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独立董事对聘任公司副总经理事项出具了独立意见。钱子龙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8 日

附件:钱子龙先生的简历

钱子龙先生,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中国地质大学(武汉)会计学专业,中山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10 年至 2014 年就职于中国核工业集团 - 核工业二四三大队财务资产部,曾任副科长职务;2015 年至 2016 年在华为终端(东莞)有限公司、秘鲁华为有限公司从事财经与内控管理工作;2016 年 10 月加入公司,先后担任公司财务中心财务管理部总监、财务副总监、财务负责人。

目前,钱子龙先生未在其他单位兼职,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 3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565%,其中已解除限售股票 15.6 万股。钱子龙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980 证券简称:*ST 众泰 公告编号:2021 一 155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众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众泰,证券代码:000980),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11 月 5 日和 11 月 8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与公司管理层、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沟通,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公告编号:2021-058)等内容,公司 2020 年度亏损 108.01 亿元,2020 年末净资产为 -44.23 亿元。详见《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根据《上市规则》14.3.1 第(二)项规定,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为负值,公司股票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处理。

2、因公司被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存在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形;根据《上市规则》)第 13.3 条第(四)、第(六)项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星期四)开市起被继续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3、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披露了《公司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暨股票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5),因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金华中院”)依法受理公司重整,触及《上市规则》第 14.4.1 条第(七)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6 月 10 日(星期四)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

2021 年 6 月 29 日,公司收到金华中院送达的(2021)浙 07 破 13 号《决定书》,指定浙江京衡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公司的债权人应当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前向管理人申报债权;公司破产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定于 2021 年 8 月 5 日上午 9 时 00 分通过网络会议的形式召开。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6 月 30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关于收到法院指定管理人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 一 096)、《公司关于破产重整债权申报及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 一 097)。

4、公司重整案第一次